项目编号：PC-0102-26J5-FG0464

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电建建筑公司第二工程公司/能源建设公司

清河县市政设施更新项目二期项目

彩钢围挡采购项目

竞价采购文件

采 购 人：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

中国·邢台

第一章　竞价采购公告

因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工程公司/能源建设公司清河县市政设施更新项目二期项目采购需要，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，请按以下要求于2026年11月23日10:00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“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化平台”（网址为https://bid.powerchina.cn/bidweb/#/supplierLogin，以下简称“数智化平台”）。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。

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，请于2026年11月20日20时00分前（北京时间）在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。供应商若对本竞价项目采购要求等有疑问的，应当于2026年11月 20 日20时00分前（北京时间）通过数智化平台向采购人提出答疑问题。

一、拟采购货物一览表

序号	货物名称	规格型号、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	数量	单位	备注
1	彩钢围挡	高度2米，彩钢板及骨架材质、厚度符合国家及地方标准，满足项目要求	5000	m	具体做法详见施工图

注：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技术规范书中供货范围相关内容。

二、竞价规则

1、本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，竞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，竞价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收报价。竞价最小幅度为1万元（即供应商在除首次报价外，每次进行竞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：目前最低价-竞价最小幅度），供应商在参与每次竞价时均需上传最新版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，才算有效竞价。

2、竞价截止时间：2026年11月23日10:00前（北京时间）

三、采购要求

1、竞价供应商需对所有分项进行报价，并写明单价及总价，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：材料费（包含围挡基础及彩钢板、骨架、预埋件/膨胀螺栓等基础固定配件）、人工费、加工费、包装费、装卸费（含卸至现场指定位置、场内多次二次搬运费）、过路过桥费、车辆油料费、运费及运杂费、安装费及搭拆费（含按现场施工进度

要求进行的多次局部拆卸、挪移、重新安装及加固费）、施工中技术服务费、试验费、检测费（含配合当地安监、环保、城管等政府部门验收、抽检的费用）、税费、保险费、利润、管理费、售后服务（含因大风、碰撞、迎检整改、绿植破损等引起的随时无偿维修、换板、清洗及配合费用）等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及供应商需承担的义务、责任、风险（包含施工期内物价上涨、因环保停工、交通管制、极端天气导致的材料损毁修复及工期等待等各种风险）以及为完成供货、安装并满足当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要求而必须支出的一切费用，确定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。

2、交货期：计划交货期为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至本项目施工结束，按采购人下达的供货计划分批交货。

3、交货地点：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市政设施更新项目二期项目指定地点。

4、质量标准或要求：

符合国家及地方关于彩钢围挡生产及验收的各项规范，满足合同规定和工程需要，达到或高于相关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。

5、质保期：清河县市政设施更新项目二期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。

6、供应商的资格要求：

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：

6.1 **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**，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，企业成立在一年以上；供应商应具有相应供货业绩。

6.2 **供应商为代理商的**，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，必须具有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书，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。

生产企业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。

6.3 供应商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，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供应商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 1 个月内的无欠税证明。

6.4 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，提供近 3 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1 个，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50 万元以上（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）。

6.5 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，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。

6.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。

7、付款比例：无预付款，采购货品到货并抽样检测合格，每月 25 日对上月 1 日至 31 日采购量进行核对，按月办理完结算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当期结算金额的

80%；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累计结算金额的 97%；累计结算总额的 3%作为质保金，在全部货物质保期结束后 21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质保金。对质保期内未履行合同或未全部履行合同的，采购人有权扣除全部或部分质保金。

8、验收方式：共同验收。

9、响应保证金：/

10、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，供应商需通过数智化平台，按照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交电子响应文件，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。

四、报价明细表

报价汇总表

五、联系方式

序号	材料名称	规格型号、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	数量	单位	不含税单价（元）	不含税合价（元）	税率%	税额（元）	含税合价（元）
1	彩钢围挡	高度 2 米，彩钢板及骨架材质、厚度符合国家及地方标准，满足项目要求	5000	m					
小计									
投标价税合计：￥				大写：人民币					

采 购 人：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清河县市政设施更新项目二期

项目地址：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城区

邮　　编：054800

联 系 人：崔哲

电　　话：13294387599

电子邮箱：sdej-zbzx@163.com

六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公司名称：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

电　　话：010-86411053、010-86411054

电子邮箱：sdej-zbzx@163.com

七、纪检监督机构

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，可以书面形式向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（010-86411025）提出投诉。

2026 年 11 月 17 日